

中國近現代女性期刊匯編（二）

新女性

上海開明書店

綫裝書局

D442.9-55
4
:6

中國近現代女性期刊匯編（二）

新
女
性

（第六冊）

綾裝書局



目次



新女性 上海 第六册

新女性	一九二七年	第二卷第十二期	二四四一
新女性	一九二八年	第三卷第一期	二五六三
新女性	一九二八年	第三卷第二期	二七二五
新女性	一九二八年	第三卷第三期	二八五五

新以財性

卷二第

冊二十第

蘇文忠公集

卷三

七十二

新女性 第二卷 第十二號 (第二十四號)

舊式女子與新式女子.....章錫琛(二二六九)

離婚問題的兩方面.....建人(二二七五)

歌.....索非譯(二二七八)

奈.....沈醉了歌

術的結婚.....錢君甸曲(一二七九)

志仇(二二八三)

詩.....M F女士(一二九二)

三萎把刀.....朱梅(二二九三)

愛Y.....C(一一九七)

希臘羅馬史上的婦女.....文宙(二三〇三)

女工馬得蘭(續).....岳煥(二三二九)

姦通之人種學的考察.....惠林(二三五七)

告母性.....子愷(二三七五)

婦人解放之世界的名著

全書六百餘頁
都二十餘萬言

口厚道林紙精印
口布面皮脊精裝

預約一圓八角

實價二圓五角

十二月底出書

預約同時截止

本書久被認為世界的名著，作者用了非常豐富之歷史

國德

婦



人社會

倍爾先著·沈端翻譯

的事實，闡明婦女在過去現在之社會的地位，並斷定將來婦女問題的解決，不得不與社會問題的解決一致。其引證的該博議論的犀利氣魄的闊大，為任何人所欽服。原書出版以後，即被譯成俄、法、義諸國文字，現在幾乎已翻成全世界的國語。對於思想界的覺醒，實有莫大的貢獻。我國先覺的思想家，如周作人先生諸人久已推崇此書；各種新刊物上，如數年前的婦女雜誌等，亦曾載有片段的譯文，為一般婦女問題研究所奉為圭臬。但因全書卷帙過於繁重，不免使譯者束手，致一般讀者都以未窺全豹為憾。婦女問題研究會特請沈端先先生參照三種譯本，譯成國語，譯筆的忠實流暢，為國內譯書界所僅見，可稱為原著者唯一的功臣。

上海平街一五六號
開明書店謹啓

洋洋二十一餘萬言的巨帙

少年男女性教育的良書

性的故事

松濤翻譯
章錫琛校訂

婦女問題研究會叢書之一

本書是英國赫勃脫夫人專為少年而作的性知識書籍，決不是市上流行的淫穢出版物。她從植物、下等動物講起，一直到文明人類為止，把關於戀愛、結婚、生殖為親的一切事情及各種奇異的方式，源源本本正正經經的敘述出來，使少年的讀者好像讀到極有趣味的科學故事，絲毫不覺得她在講那許多人視為奇異神秘的性的事情；不但因此可以得到正確的性的知識，並且可以養成純潔的性的觀念。凡是注意於兒女的性教育而苦於無從着手的父母們，請先一讀此書，便可以知道把這書給他們讀，是引導他們到正路上去的唯一良法了。全書一百八十頁，有銅板鋅板插圖八十幅，用上等光道林紙印，譯筆更非常淺顯流利，極易引起少年讀者的興趣。

平裝實價六角

精裝實價一元

上海中華書局發行

舊式女子與新式女子

大太太與姨太太

章錫琛



短衣小脚，目不識丁，見了生客便羞縮退避，不發一言所能做的祇是烹飪、縫紉和家庭的瑣事；這樣的女子就被稱爲舊式的女子。剪髮束胸，身穿華麗的長袍子，腳着光亮的高跟鞋，在會場能够演說幾句，博得羣衆的喝彩，抽出筆來可以寫一點白話的詩文小說，受讀者的歎賞，大大方方地和男子交際，並且炳習音樂，跳舞，不屢做家庭的瑣事；這樣的女子便被稱爲新式的女子。

用過去的眼光來看，舊式女子是可以敬佩的賢母良妻，而新式女子是可憎的妖精蕩婦。用近代的眼光來看，則舊式的女子是卑劣的家庭奴隸，而新式女子是時髦的社交之花。在觀點上，這兩方面的褒貶雖屬不同，實質却還是一樣。然就社會的趨勢觀察，則舊式女子正日就減少，而新式女子却逐漸增多。

著名的女性憎惡者華寧格爾曾經在他的名著性與性格上，把婦人分爲母婦型和娼婦型的兩類。如果照他的看法，則舊式女子可以說多半屬於母婦型，而新式女子多半屬於娼婦型。——再說得

確切一點，前者是大太太型，而後者則是姨太太型。然而因為他是女性憎惡者，所以他認為女性是生來具有娟姍的性格，與社會狀態、經濟制度並沒有什麼必然的關係。

華寧格爾的話是很大膽的，然而也是很錯誤的。就社會的狀態看起來，一般的女子的確逃不出這兩種的類型之外，然而使女子非具有這兩種類型之一不可者，乃是社會的不可抗的勢力，而不能歸咎於女子本身生成的性格。

在歷來的社會制度之中，女子所恃以生活的就是婚姻，所以婚姻是女子的唯一的職業。求職者最重要的原則，是在適於雇主的需要，這正和貨物的須適於需要者一樣。女子既然恃婚姻為生活，所以她們的德性，也不能不隨婚姻狀況的變遷為變遷。然而在婚姻的市場上，從前是母婦型的女子，銷路比較的俏利，娟姍型的女子銷路比較的遲滯。現在的市場情形忽然發生了變動，那銷路的俏利恰成爲與前相反的形勢。於是娟姍型的女子不得不逐漸增多，而母婦型的女子不得不逐漸減少了。

現代的婚姻，為什麼忽然會要求娟姍型的女子而不歡迎母婦型的女子呢？這並不是因為婚姻職業中雇主的性格有了改變，乃是因爲雇主有了改變的緣故。

在從前的婚姻，主體並不在結婚的男子的本人，而是結婚的男子的家長。現在的趨勢，一般的男子大都要求婚姻的自主權，不願意像從前的再受家長的支配。家長的地位與本人的地位既然不同，所以家長的要求與本人的要求便也不能不兩樣了。

婦德，婦功，婦言，婦容；這是一向認為婦人所應具備的四德。子細分析起來，前二者是母婦型的女子的德性，在婚姻上所以適於男子的家長的需要的；後二者則是母婦型的德性，在婚姻上適於男子本人的需要的。但要四德俱備，在事實上本是很難。從前的婚姻既以家長為主體，所以祇要有了德功便已足夠，母婦型的女子，在供求律上因而增多，自然無足怪了。

然在男子方面却往往偏重言容；雖然兼具德功的女子更為他們所喜歡，但較之言容究竟屬次要的條件。從前因為在家長的支配之下，不得不安於母婦型的女子，但他們的慾望却也常常覺得不能滿足。所以到了可以稍得自由的時候，仍然尋求具備言容的女子來做姨太太，或者交接娼婦，以滿足他們的慾望。但宿娼往往為社會所非議，而討姨太太又不是人人所可能。到了現在，既然有了婚姻自主的呼聲，而適應這種需要的姨太太式和娼婦式的女子便逐漸增多起來了。

現在一般儼然道貌的老年人甚至少年人，平常所持的論調，無不痛惡新式的女子，罵她們為妖冶，輕浮，多言，好奢華；然而到了他們自己要尋求女子的時候，却又覺得舊式女子的呆板可厭。女子看透了男子的這種心理，因此寧願受男子的口頭的罵詈，為婚姻的職業的獲得上，仍然竭力造成適於男子需要的性格。所以一般女子教育家雖然切望注重家事教育，造成母婦型的女子，而實際上所得的效果，恰好與他們的豫期相反。

也許有人以華寧格爾的觀察為不錯，女子的確生來具有母婦型的性格；她們的傾向於母婦型，

是由於她們好逸惡勞的劣性的。這話固然也不能說完全不對。但好逸惡勞原不是女子專有的劣性，男子也大概都有這種劣性的，又何況是男子這樣的要求於她們呢！

華寧格爾以爲「賣淫是人間的現象，動植物是無道德的，他們決不會傾於不道德，常常祇有母性。娼婦的性質，是人類的女性與女性動物區別的所在；正如男子的不道德的可能性是人類的男性與男性動物區別的所在一樣。」但就人類的婚姻制度看來，實在使女子不得不具有娼婦的性質；即使所謂母性，人類也就與動物有了差異，就是人類的母，也含有不過爲她的丈夫養育小孩的意義了。所以我們與其說女子生來具有娼婦的性質，不如說男子的性的利己主義和社會的婦女婚姻的職業制度養成女子的娼婦性質，較爲妥當。關於這一點，我覺得倍倍爾說得最好。他說：

『現代社會關係的結果，婦人存在的一切，都以結婚爲歸結。所以婚姻和家庭事情，成爲她們談話和情感的主要部分，在禮格上比較弱小，法律習慣上從屬於男子的女性口舌是她們第一武器，她們當然要利用。此外，極度受人非難的愛漂亮和喜歡奉承的性癖，也可以同樣的解釋。這種事實的說明，非常容易，就是婦人是男子唯一的享樂目的物。經濟上社會上不自由的她們，非在婚姻之內尋得給養不可，所以她們便從屬於丈夫而做了一個他的所有物。因爲通常婦人的人口多於男子，婦人相互間發生了競爭，有一部分男子，因種種的理由而避忌結婚，所以相互的競爭愈加激烈。因之婦人們便被逼得努力修飾外觀去和同性的競爭者相對抗。』

『男子因為可得利益，所以並不反對這種狀態……所以要準備造成從這種不利的地位解放婦女的一切狀態，非待女性自己努力不可。』

在尊重階級觀念，貴妻賤妾的人看來，也許以為我這篇短文是在推崇舊女子而貶黜新女子。然而在我的觀念中，所謂母婦和媳婦，大太太和姨太太，在舊來的地位上雖然前者勝於後者，而在實際上却常常是後者得到更多的實益。新式的女子，在婚姻關係上占了大太太的地位而同時却保有姨太太的實益，這實在是新式女子勝於舊式女子的地方，也是新式女子所以自傲的所在。但就社會的觀點來觀察，一切以婚姻為職業的女子，都不免是奴隸的女子而不能說是人的女子。要社會上奴隸的女子絕跡而盡成為人的女子，必得從根本上改革女子以婚姻為職業的社會制度，同時更得如倍爾所言女子自己去努力。

男子之大

發

刊

詞

衣萍

用各體詩譯外國小詩之實驗

張鳳

漢烈的『迴音集』

梁寶秋

黃包車禮讚

丐尊

阿陀婆

陳翔冰

悲哀的少女

章鐵民

流浪好髮

陳雲江

一封遺書

顧仲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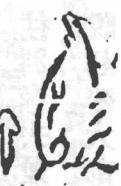
秋野刊創號

一暨南大學秋學社出版

漢烈的『迴音集』

梁寶秋

每
月
一
冊
一
角
五
分
上海
明開書店發行



離婚問題的兩方面

建人

我從前在婦女雜誌當助編輯的時候，講到離婚問題總主張愈自由愈好的，蓋以爲一對夫婦實在用不着須有重大侮辱，不堪同居的虐待，及惡意遺棄等等方纔成立爲離婚理由，就是只有更小的事故，兩方覺得不可同居的時候，就應得離開。後來那種雜誌出一次「離婚問題專號」裏面的主張大致就是這樣。

不料那專號出版後，主任編輯錫琛先生便收到一位男先生的信，警告他如果再要主張離婚自由，要千鎗從事了！那時候我就想：男子的不贊成離婚自由是怪不得的，原來男子有一種脾氣，是不大喜歡把自由給予女子的，從離婚法上的約束女子可以知道。不但如此，便是他自己也往往懶得這樣做，除非有新戀人逼着他的時候；如果那人愛情轉移時，他的這箇念頭又復打消了。

然而事情真有不可逆料的，男子的不贊成離婚既如上述，婚姻生活數千年，——假如這樣說，——被壓迫下來的女子應當贊成了罷？然而不盡然，我們直接或間接聽到人說，男子的發生這種主張是不懷好意的，據他們的意見：這是因爲男子圖自己的便利，希圖離了一個又娶別個呵！

但是從別一方面觀察，女子並不是不贊成離婚的，最著名的例，瑞典的愛倫凱女士對於離婚自由這問題上曾工作了許多年代，近年來瑞典離婚法的改得極自由，有人還願歸功於愛倫凱女士及其隨同工作的人們。此外歐洲及美國女性的婦女主義者中主張離婚應當自由的殊不乏人，何以中國的婦女却反對這個呢？

原來中國的婦女以結婚為職業的；他們從幼所受的教訓只是如何孝敬公姑和丈夫，學烹飪和女紅也無非為了做媳婦時需要這些本領；他們不學建築，不學電機，不攀角尺，不用望遠鏡，因為他們用不着這些，只有結婚是他們的職業。在資本家手下做工的人有不希望職業保障的麼？沒有工人願意資本家可以隨時解僱的，他總希望只有他可自由告退，資本家却不可自由解僱，現在婦女和男子的關係和僱主和工人的關係可類比，工人要職業保障，伊也要婚姻保障；伊不大願意和戀人無形式的同居，爲的是恐怕不牢靠；他喜歡有婚約，宣告過社會，最好是法律上登記，用這些來做伊的婚姻的保障，防對方如果不履行契約的時候，有社會上的衆人或法律來替伊說話。

但是工人雖然要求職業保障，自己却不肯受束縛的，因爲這樣，無異做了奴隸；女子却不然，多數並自己的離婚自由也不希求。凡是資本家對於工人是有「專一」的要求的，這個廠裏做了工再往別廠去兼職，廠主總有點不高興的，如果做同樣的營業尤其不許可。現在爲妻的任務，從某一方面說起來，大部分是性的工作，伊既受某一個男子的長期的僱用，伊就不得再向他方兼職，所以伊應得